

受戒汪曾祺全文阅读 汪曾祺受戒读后感(通用5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受戒汪曾祺全文阅读篇一

初读《受戒》，看着文中光怪陆离的和尚生活，脑中真只有“荒诞”二字。首先，从中国人的传统观念去看，和尚就应是正而八经、吃素念佛、不近女色、严守清规的。然而文中的和尚却吃肉打牌娶老婆、杀猪抽烟唱淫歌，活象一堆江湖混饭吃的骗子。其次，小明子与小英子的“初恋进行曲”。小明子先是莫名其妙地当了和尚，后是与小英子日久生“情”。个人认为，这类型的透明恋情很有肥皂剧的味道。再次，是文中所谓“正经人”——“一个打兔子兼偷鸡的”。“偷鸡”这行当，是“正经人”所为吗？……一个个“荒诞”的设定层出不穷，第一次看完《受戒》真的只是“荒诞”而已。

为了不让自我仅仅停留“荒诞”的层面上，我便把课本上有关《受戒》的部分浏览了。对于课本上讲到的一些观点，我有自我的看法：

一、离题之说。

“小说的题目是《受戒》，但‘受戒’的场面一向到小说即将结尾时才出现，而且是透过小英子的眼睛侧写的，作者并不将它当成情节的中心或者枢纽。……”

课本列举的这些例子，会让人觉得离题。我觉得其实不是的。我觉得作者是故意让人错觉离题，然后再体味作者的用心良苦。“受戒”后，和尚本身就应是过着平淡的清修生活的，但是他们“不正经”，于是题目与正文便产生了反差效果，而这种反差效果恰恰是表达了作者心中想讽刺的现象。

二、“桃花源”之说。

“《受戒》表面上的主人公是明海和小英子，实际的主人公却就应是这种‘桃花源’式的自然纯朴的理想生活。”

三、“超功利”之说。

关于这一点，我是听了同学的发言后深有感触的。文中和尚有“攒钱”的“本事”，把“和尚”当作职业，能够白吃饭、分辛苦钱……这实质还是在追求功利。

以上，是我对课本的一些看法。

关于《受戒》文中选用的对联，我也有一些自我的看法：

“大肚能容”联和“一花一世界”联，其实这两副对联就算不是明白地出此刻文中读者也会联想到，但作者既然明白地写了出来，那就不得不说了。“大肚能容”，容的是一群混饭吃的和尚；“开颜一笑”，笑的是和尚道貌岸然的行径。“一花一世界”与胡为的和尚成为了鲜明比较。这种反差还是在加强所谓“受戒”的形式化。最后就是小英子家的楹联，“向阳门第春常在/积善人家庆有余”，这副对联有个跟和尚有点关系的传说：宋朝是苏东坡与高僧佛印是忘年交。佛印这天在做鱼汤喝，东坡突然来访逮个正着，佛印想隐藏自我做的鱼汤，但是东坡早已发现。东坡没有明白指出佛印的鱼汤，但是就用这副对联的上联引出了“罄有鱼”的答案。这个故事与文中和尚的行径多少有些共通点，天下对联何其多，作者偏偏选了这一副，我想大概也就是这个原因了。个

人认为，这副对联在文中一有暗示小英子与明海的缘分、二有照应荸荠庵和尚们不受清规的作用。

受戒汪曾祺全文阅读篇二

近来读书颇多，主要以散文为主，也兼读些小说。因为工作和家庭各方面的压力渐长，即使小说也只看了些篇幅不长的。其中汪曾祺先生的《受戒》给我留下了较深的印象。

《受戒》我是一口气读完的，如同品了一杯淡淡的清茶，口有余香。总体来说，无论文笔还是故事都写得很美，有点沈从文小说《边城》的感觉。小说里世界仿佛梦里桃源，只是里面人并非为了避世，而是本来就生长在那里，俗世中人有他们都有，甚至比俗世中人更自由，更快活。

文章采用的是回忆式开头：“明海出家已经四年了。他是十三岁来的。”这与法国作家普鲁斯特《追忆似水年华》的开头“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我都是早早就躺下了。”颇为神似。不知道汪曾祺先生创作此篇时是否受到了这位法国文豪的启发。如果是，那么此作可以说既有中国传统文学作品中的诗情画意，又有西方意识流的不拘一格，堪称是一篇中西合璧的文学佳作。

在《受戒》中，明海的家乡管“出家”叫“当和尚”，感觉就像我们今天去“当老师”、“当记者”、“当编辑”似的。只是一种可以赚钱的职业，并没有太多神圣的味道。而且明海出家是早就计划好了的，因为他家田少，老大、老二、老三就足够种的了，他是老四。于是在他七岁那年，家里人便决定让他当和尚。当和尚也是靠他舅舅的关系。文中说道：“当和尚有很多好处。一是可以吃现成饭，哪个庙里都是管饭的。二是可以攒钱，只要学会了放瑜伽焰口，可以按例分到辛苦钱。积攒起来，将来还俗娶亲也可以；不想还俗，买几亩田也可以。”换做今天的话来说就是“包吃包住，收入不菲，工作不累。”这样好的工作，就连明海自己也觉得

在情在理。这是小说的第一部分，也可以说是“受戒”的缘起。

到了小说的第二部分，女主角登场了，文章写道：“到了一个河边，有一只船在等着他们。船上有一个五十来岁的瘦长瘦长的大伯，船头蹲着一个跟明子差不多的女孩子，在剥一个莲蓬吃。明子和舅舅坐到船里，船就开了。”这个女孩子就是小说中的女主角，这一段描写确实很容易让人联想起《边城》中那只渡船上的老爷爷与翠翠。也许这篇小说起初就是汪曾祺向其恩师沈从文的敬礼之作吧。

在船上，女孩问明海是要去当和尚吗？明海点头。女孩问明海当和尚要烧戒疤，怕不怕？明海含糊地摇了摇头。女孩又问，你叫什么？明海。在家呢？明子。小明子，我叫小英子！我们是邻居。我家挨着菩提庵。——给你！小英子就把吃剩的半个莲蓬扔给明海，小明子就剥开莲蓬壳，一颗一颗吃起来。这就是小明子与小英子的第一次邂逅。一个小和尚和一个小女孩的懵懂爱情就此泛起了涟漪。

汪曾祺后来在关于《受戒》的感言中写道：“因为我的老师沈从文要编他的小说集，我又一次比较集中，比较系统的读了他的小说。我认为，他的小说，他的小说里的人物，特别是他笔下的那些农村少女，三三、天天、翠翠。是推动我产生小英子这样一个形象的一种很潜在的因素。这一点，是我后来才意识到的。在写作过程中，一点也没有察觉。大概是有关系的。我是沈先生的学生，我曾问过自己：这篇小说像什么？我觉得，有点像《边城》。”

但是我觉得，《受戒》虽然脱胎于《边城》，但却比《边城》更贴近现实的生活，可谓“青出于蓝而胜于蓝”，《边城》里的世界几乎完全是如诗如画的，是脱离了现实世界的另外一个世界，里面无论人物还是景物都是那么唯美。而《受戒》里的人即使入了佛门，也根本不受清规戒律的约束，打纸牌、吃水烟，吃肉不瞒人，年下还杀猪，杀猪就在大殿上，只是

杀猪时多了一道仪式，要给即将的猪念一道“往生咒”，并且总是老师叔念，神情很庄重：“……一切胎生、卵生、息生，来从虚空来，还归虚空去，往生再世，皆当欢喜。南无阿弥陀佛！”这是当和尚吗？拿着善男信女的钱，却做着吃喝玩乐的事。难道是作者在小说中孕育着莫大的讽刺吗？我不敢想，又不能不想，经历不同则感受不同，也许每个读过这篇小说的读者心中都会有自己的一番认识吧。

小说的第三部分，明子要去“受戒”了，英子问他：“你真的要去烧戒疤呀？”“真的”“受了戒有啥好处？”“受了戒就可以到处云游，逢寺挂搭。”“什么叫‘挂搭’？”“就是在庙里住。有斋就吃。”“不把钱？”“不把钱。有法事，还得先尽外来的”“还要有一份戒牒。”“闹半天，受戒就是领一张和尚的合格文凭呀！”当和尚也要文凭，有了这文凭，不仅在本寺，到外面寺庙混饭更容易，明子当然要去搏一搏，同时也为了完成家里人的期望。

小说的最后，小明子“受戒”归来，小英子划船去接他，这一段写得极美：他们一人一把桨。小英子在中舱，明子扳艄，在船尾……划了一气，小英子说：“你不要当方丈！”“好，不当”“你也不要当沙弥尾！”“好，不当。”又划了一气，看见那一片芦苇荡子了。小英子忽然把桨放下，走到船尾，趴在明子的耳朵旁边，小声地说：“我给你当老婆，你要不要？”明子眼睛鼓得大大的。“你说话呀！”明子说：“嗯。”“什么叫‘嗯’呀！要不要，要不要？”明子大声地说：“要！”“你喊什么！”明子小小声说：“要——！”“快点划！”英子跳到中舱，两只桨飞快地划起来，划进了芦花荡。芦花才吐新穗。紫灰色的芦穗，发着银光，软软的，滑溜溜的，像一串丝线。有的地方结了蒲棒，通红的，像一枝一枝小蜡烛。青浮萍，紫浮萍。长脚蚊子，水。野菱角开着四瓣的小白花。惊起一只青桩（一种水鸟），擦着芦穗，扑噜噜飞远了……”

小说的结尾，作者这样写道：“一九八零年八月十二日，写

四十三年前的一个梦”。原来这都是作者的一个梦啊，怪不得写得那么美，只是这梦后来怎样了，明子会为了娶英子，刚“受了戒”又马上去“破戒”吗？抑或这个结尾还蕴含着更深远的寓意？作者没有再写下去，对比《边城》的结尾：“这个人也许永远不回来了，也许‘明天’回来！”可谓有异曲同工之妙，都给读者留下了无尽的思索空间。

受戒汪曾祺全文阅读篇三

读完汪曾祺的《受戒》，我的心竟有一丝颤抖，一些形象化的激动凸起在我的皮肤上，虽然我知道天气并不冷——那是内心的震动造成的。

“是有路的地方，我都要走遍。”初见这样的豪言，我感动了，想到自己仅为刚刚迈出的一小步而沾沾自喜，却空抱着一腔愿望，便在心里暗暗责备自己的浅薄。我不想将自己封在一个小小的空间里，我知道自己的天地应该很大，也一定会很大，但立足于此，我却发现自己的双腿并不强壮，就算是心，也没有伟岸到可以俯视天下的地步。那么，我的路在哪里呢？我的方向呢？我不知道，我没有明确的目标，虽然我渴望流浪的洒脱，但我也明白，自己并不会洒脱地自我放逐。但是此时，我确是失去方向了。

故事临近结束，我又看到了“走遍没有路的地方”的言语，我在觉得自己悟性太低的同时，也体味到一丝禅机。走遍有路的地方固然了不起，但那毕竟是沿袭别人的老路，并不是在创造自己，而走没有路的地方，则完全是在走自己的路，并且用自己的手去打拼、去开创。如果说，走别人的路是在图纸上加深一道划痕的话，那么，走自己的路便是增加一道划痕了，勿用赘言，后者才称得上是真正伟大的选择。

鲁迅曾说：“世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我一直引以为箴言。然而，一直以来，我想到的却只有别人是怎样开路的，而自己，只是在做一个置身事外的旁观者。

此时，我终于感觉到了自己的存在，然而我惶惑了，一直以来只会纵向切苹果的我，面对横向放置的苹果束手无策，即使我知道那里面一定有另一方天地。

《受戒》的故事中，本是仇敌的青年人和头陀共同开辟了“没有路的路”，即使青年人“很快似乎忘记身边有个头陀”，“正如头陀忘记身边有一个带剑的年轻人”，但是起码“丁丁的声音有了和应”。而我，注定只能一个人走，走自己的路，即使唱歌，也只能听到自己的回音。

但是，谁又不是如此呢？

受戒汪曾祺全文阅读篇四

假期中我利用空余时间读了于漪老师的《岁月如歌》，深有感触。

《岁月如歌》这本书是我国当代著名的语文教育家于漪老师写的。了于老师无私奉献的教学生涯，她真正做到了有一分热发一分光，把自己的全部身心献给了教育，她堪称是人民教师的典范。读《岁月如歌》，于老师告诉我太多太多为人师的真谛。

每逢备课，我只是看两遍课文，然后把能够找到的教学参考书仔细看一遍，苦思冥想一番后，我才理出属于自己的备课思路，确定本文的教学内容和教学方式。我备课时很少能带着“学生意识”，想着学生面对这篇课文的时候，会是怎样的认知状态和情感态度，作为教师应该怎样帮助学生达到这个理想目标。

于老师告诉我：身为语文教师，必须有丰富的文化底蕴。

一个老师除了举手投足、衣着服饰等外在或清新、或端庄、或时尚、或雅致的风格外，最重要的是要有充实的文化底蕴。

正所谓“腹有诗书气自华”，一个有丰富文化内涵的老师一定能引领学生在文学的殿堂里徜徉，穿插自如，开合有度。20__年省优质课一等奖《马》的授课者但小梅老师，年纪尚轻，但鼓励的眼神、得体的举止，生动的描绘，课堂的结构都给人春风拂面之感。《庄子：在我们无路可走的时候》的授课老师方燕平，让听课的老师都为她的课堂品味、丰富学识、独到理解而深深折服。这些老师授课如此独到，如此感人，都源于她们有丰厚的文化底蕴。

于老师告诉我：用语言粘住学生。

“好什么啊？他讲了一百五十多个‘这个’，其他我什么也没有听到”，这是一个调皮的男孩子在听完一位著名专家的报告回答于老师的一句话，这句话让于老师敏锐地感觉到了教学语言的重要性。不注意教学语言，会对教学效果产生很大的影响。于是，于老师从自己教学语言的不足出发，努力克服了罗嗦、词汇贫乏、语病。教学语言的改善，使得于老师的语文教学水平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而作为语文老师，教学语言也同样是面临的问题，太过于专业化的术语，肯定无法引起学生的兴趣，语文老师的语言要力求精炼，这点我还有许多要改善的地方。

于老师告诉我：要注重教后反思。

感谢于漪老师，感谢《岁月如歌》，读完此书，让我一清如水，心无旁骛，高山仰止景行行止。于漪老师，一路笑着走来，一路书声，一路阳光，她的教育教学生涯正如她说的“生命和使命同行”。我在今后的教学中，会以于老师的名言为教学的准则和范本，不断地认清自我、发展自我、超越自我，期待和学生共同成长。

读了于漪老师的书后，我所感悟到的不是我用语言所能表达得完的。我将在实际工作中用心体会，细细品位，以于漪为坐标，一辈子学做教师！

受戒汪曾祺全文阅读篇五

收到学校的赠书是在九月，匆匆忙忙里，三个月的日子也就这么流淌而去。如果这时候惊心时光的飞逝，想起于漪老师的“岁月如歌”，那我的便是“触目惊心”了吧！阅读于漪老师的《岁月如歌》断断续续地延绵了三个月，在灯下打这篇读后感时，回想书中的情景，依旧热血沸腾，世间竟有如此至真至纯之人，活得那么自我，那么纯粹，用一片热爱浇灌三尺讲台，以一片赤诚教书育人，于漪，真不愧“经过英雄”也！

千磨万击还坚劲，任尔东西南北风

日寇铁骑踏中华，家中父老多病痛，这便是于漪老师的童年生活环境。大环境下的恐怖，家中的贫穷，都没有击倒作为长女的于漪老师，她说，“奋斗才能生存”，于是她告别母亲去苏州求学。战乱纷飞的年代，都德《最后一课》的小弗朗士深深打动了年幼的于漪，炮火击毁了美好的童年，却留下了“一切为民族”的心灵震撼，这不仅是于漪老师进入镇江中学时所学到的校训，更是铸造师魂的基因，她说：“这五个大字掷地有声，镌刻我心。”是啊，不管生活的炮火有多猛，对教书育人的热爱与执着，于漪老师的赤诚如滔滔江水，哪管你“东西南北风”，我自笑傲“千磨万击还坚劲”！

春风十里，不如有你

于漪老师在书中说：“一个学生就是一本丰富的书，一个多彩的世界。”学生之于于漪老师，不仅仅是学生，更是朋友，亦是老师。不论是奋力救火的班长小郑，还是郑重地说出“我当老师，就一直想到要爱学生”的小肖，于老师在每一个孩子身上都看到了闪光点，她说：“我也是学生”，孩子们的身上折射出来的优秀品质、求知欲都让于漪老师感动并从中汲取力量进行学习。我想，这也是我们青年教师需要学习的地方吧，学会与孩子们相处，不仅仅看到他们的“美丽”，还要学习这份珍贵，“春风十里，不如有你”，亦师

亦友，我们共进步！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于漪老师在书的封面上这样写道：“与其说我做了一辈子教师，不如说我一辈子学做教师。”活到老学到老，这样的教育情怀是值得每个教育工作者敬佩与学习的，成为一个“不知足”的教师吧，我的脑海里回荡着这样的呢喃，如歌的岁月早已走向来时的路，那么，让我们向前走吧，活得纯粹，活得真诚，向前走啊，向前走！